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衢州发展 公告编号：2026-065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依据财政部新颁布及修订的会计准则要求而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功和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

一、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 2025 年 12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财会〔2025〕32 号），规定了关于“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相关内容，该解释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2026 年 6 月 4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财会〔2026〕7 号），规定了“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和“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相关内容，

该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 年 1 月 1 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相关规定。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31 日